

630102 城东区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决算情况表

单位：亿元

地 区	2022年债务限额			2022年债务余额（决算数）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 式	A=B+C	B	C	D=E+F	E	F
城东区	7.53	1.53	6.00	7.51	1.53	5.99

注：1.本表反映上一年度本地区、本级及分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决算数。

2.本表由县级以上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在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决算后二十日内公开。

2022年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领域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债券性质	债券规模
2022年城东区毛纺小区（北苑）城镇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P22630102-0026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建设	城东区城乡建设局	一般债券	0.30
原青海谦信化工有限公司和东胜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遗留地块治理与修复工程	P18630102-0010	污染防治	建设	中国（西宁）国际绿色产业园开发建设办公室	一般债券	0.33
城东区南小街片区雨污水提质增效及市政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P21630102-0011	道路	建设	城东区城乡建设局	一般债券	0.33
城东区产城发展市政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P21630102-0016	道路	建设	城东区城乡建设局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0.40
绿色产业园朱家庄路道路工程（一期）	P19630102-0016	道路	建设	中国（西宁）国际绿色产业园开发建设办公室	一般债券	0.33
2022年城东区城镇老旧小区（本体）改造项目	P22630102-0025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建设	城东区城乡建设局	一般债券	0.33
西宁市城东区东川警苑等8个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P22630102-0024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建设	城东区城乡建设局	一般债券	0.33
城东区2022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P22630102-0027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建设	城东区城乡建设局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0.20
西宁市曹家寨学校改扩建及城东区第三幼儿园建设项目	P21630102-0010	义务教育	教育	西宁市城东区教育局	一般债券	0.30
城东区医疗救治中心建设项目	P21630102-0009	公立医院	卫生	西宁市回族自治县	其他领域专项债券	1.00

注：本表反映上一年度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由县级以上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在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决算后二十日内公开。

2022年地方政府债券使用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发行时间（年/月）
2022年城东区毛纺小区（北苑）城镇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2022-06
原青海谦信化工有限公司和东胜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遗留地块治理与修复工程	2022-06
城东区南小街片区雨污水提质增效及市政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2022-06
城东区产城发展市政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2022-10
绿色产业园朱家庄路道路工程（一期）	2022-06
2022年城东区城镇老旧小区（本体）改造项目	2022-06
西宁市城东区东川警苑等8个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2022-06
城东区2022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2022-10
西宁市曹家寨学校改扩建及城东区第三幼儿园建设项目	2022-06
城东区医疗救治中心建设项目	2022-03

注：本表反映上一年度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由县级

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目	本地区	本级
一、2021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9.45	9.45
其中：一般债务	0.90	0.90
专项债务	8.55	8.55
二、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0.05	10.05
其中：一般债务	0.90	0.90
专项债务	9.15	9.15
三、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发行决算数	2.23	2.23
新增一般债券发行额	0.63	0.63
再融资一般债券发行额	0.00	0.00
新增专项债券发行额	1.60	1.60
再融资专项债券发行额	0.00	0.00
置换一般债券发行额	0.00	0.00
置换专项债券发行额	0.00	0.00
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00	0.00
四、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决算数	4.17	4.17
一般债务	0.00	0.00
专项债务	4.17	4.17
五、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付息决算数	0.39	0.39
一般债务	0.05	0.05
专项债务	0.34	0.34
六、2022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	7.51	7.51
其中：一般债务	1.53	1.53
专项债务	5.99	5.99
七、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7.53	7.53
其中：一般债务	1.53	1.53
专项债务	6.00	6.00

注：本表由县级以上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在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决算后二十日内公开，反映上一年度本地区、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决算数。